

运盛（上海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增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增持计划说明：自 2016 年 9 月 28 日起十二个月内，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蓝润资产”）将在二级市场增持运盛（上海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，在公司的股价不超过 25 元/股前提下，增持比例不低于 3%，不超过 5%。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增持主体：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——聚利 16 号单一资金信托（蓝润资产因业务发展需要，通过认购的“厦门信托·蓝润君杰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投资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“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——聚利 16 号单一资金信托”实施增持）。

（二）增持前持股情况：此次增持前蓝润资产持有公司股份 56,918,46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6.69%。

二、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2017 年 2 月 7 日，蓝润资产因业务发展需要通过认购的“厦门信托·蓝润君杰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实施增持。“厦门信托·蓝润君杰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通过投资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“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——聚利 16 号单一资金信托”，由“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——聚利 16 号单一资金信托”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共计成交 1,705,052 股。

截至 2017 年 2 月 7 日，蓝润资产持有公司股份 58,623,512 股，占总股本 17.19%。

自此次增持计划实施以来，蓝润资产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8,623,51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.53%，其中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增持 5,115,16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.5%（前期增持情况，详见公司 2016-072 号、2016-085 号和 2017-007 号公告）。公司将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14 年修订）等相关规定，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运盛（上海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2 月 8 日